

中标通知书

河南博超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遂平县嵛岈山镇文化旅游服务项目（一）工程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2023年12月1日递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中标候选人公示等工作，确定你公司中标，中标内容及条件如下：

中标价：9891558.71 元

大写：玖佰捌拾玖万壹仟伍佰伍拾捌元柒角壹分

中标工期：120 日历天

中标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王俊，注册二级建造师

请收到本通知书后，及时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招标人：遂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雅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3年12月12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遂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博超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遂平县嵯峨山镇文化旅游服务项目（一）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遂平县嵯峨山镇文化旅游服务项目（一）。

2.工程地点：遂平县嵯峨山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土方开挖回填、门窗、砌筑工程、原建筑结构加固钢结构、瓦屋面及屋面防水、内外墙抹灰及装饰、拆除工程等。

6.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实施建设内容应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范围内的建筑、结构、安装（给排水、暖通、电气）、室外配套等；还包括与周边市政管网的衔接工程、场地准备等临时设施工程（如包含施工前场地平整、障碍物清理、通至施工现场临时道路、招标人的现场办公等临时建筑的搭拆等）、经发包人确认的概算范

围内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移交以及质保期内的
保修服务以及其他应包含在工程总承包范围的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1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
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及地方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等级 标
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佰捌拾玖万壹仟伍佰伍拾捌元柒角壹分
(¥9891558.71 元)；包括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9%；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0.0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单价合同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王俊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遂平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华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韩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施工合同的组成部分。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称：中鼎景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综合资质；

联系电话：0371-67919605；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街道花园路 15 号 1-2 层。

1.1.2.5 设计人：

名称： /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1.1.3 工程和设备

师提交已完工程量的报告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 1、预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 30%，预付款冲抵工程进度款；
- 2、按工程形象进度支付工程款，工程完成形象进度产值的 80%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70%；
- 3、工程全部完工，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7%；
- 4、结算审计后工程价款的 3%留作质保金，工程缺陷责任期过后三个月内支付完剩余工程款。

发包人银行同期监管账户，确保发包人支付的款项用于本合同工程。如出现截留、挪用，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责。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遂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承包人(全称): 河南博超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遂平县嵛岈山镇文化旅游服务项目
(一) (工程全称) 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
3. 装修工程为____ 2 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 2 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 2 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 2 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 12 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无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